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进行采购。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所需服务计划、设计、组织、实施、验收、设备设施、劳务、安全、保险、工人工资、福利待遇、交通、培训、住宿、就餐、保洁、洗涤、劳保用品、日用消耗品、所需工具及耗材、工人体检等所有为完成服务而需要合理支出的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1.3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文。对于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是对于采购范围的界定和采购内容的要求不清楚，认为存在歧视、限制的情况，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向采购代理人寻求书面澄清。

1.4 供应商所报服务的技术指标应符合本章技术规范的要求，若有偏差须在响应文件技术标书《技术条款偏离表》中予以说明；若没有，应注明“无偏离”字样。若没有填写《技术条款偏离表》，即视为供应商声明其所报服务的技术指标完全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但磋商小组有权据此就技术标书中实际不响应部分作出废标的决定。

1.5 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1.6 属于信息网络开发服务的，供应商中标后应向采购人提供源代码以及文档等技术资料。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等）

2.1 招标项目设计理念要求

该方案要充分体现学校的文化特色，办学理念。要有机联系学校的建筑特色、周边环境特色、地域特色等，对校园文化进行提炼、整合、规划，并精心设计策划，形成学校自身特有的校园文化风格。精炼办学理念，丰富办学理念内涵，提

升校园环境，打造学校形象，促进学校发展特色教育。

★2.2 招标设计内容要求

（一）理念识别系统设计(MI)

分别提炼莱西市姜山中心中学、莱西市姜山中心小学的校园文化理念。

1. 学校基本理念规划

1.1 学校核心办学理念

1.2 校训、校风、教风、学风

（二）视觉识别系统设计（VI）

logo 校徽、宣传系统、导视系统的设计。

1. 学校校徽、校旗

2. 校徽释义设计说明

3. 学校办公形象应用规范

4. 铭牌

5. 学校各班级牌、办公室牌

上述内容只提供设计服务。

（三）环境文化设计（EI）

景观文化（雕塑、小品）、大厅文化、走廊文化、功能室文化、教室文化、图书阅览室等充分体现 MI 和 VI

莱西市姜山中心中学环境文化设计包含：

1. 校园功能区块规划（设计合理、展示校园文化特色）

2. 校园楼名规划（贴切校园主题文化）

3. 楼层导视系统及楼层规划（适合校园主题文化）

4. 校园路名、路牌规划（适合校园主题文化）

5. 校门口校名景观石设计（简洁大气）

6. 校门口外宣传栏(对外宣传学校公示信息以及党建文化等)

7. 雕塑景观小品设计（贴切校园文化）

8. 连廊整体规划设计方案（贴切校园文化、展示学校风采）

9. 大厅文化设计方案（以学校文化理念为载体，打造特色学校文化，贯穿楼层文化，

以及学校三风一训）

10. 教学楼各楼层文化（通过组合展示，打造文化长廊，紧扣学校主题文化）

11. 楼梯及楼梯角文化设计方案（打造特色读书角）

12. 教室文化（简洁适用）

13. 实验楼楼层文化（贴切楼宇文化内涵）

14. 图书阅览室整体规划设计方案（现代舒雅、营造读书氛围）
15. 餐厅文化（舒心就餐环境）
16. 体育馆文化（活跃体育氛围）

莱西市姜山中心小学环境文化设计包含：

1. 校园功能区块规划（设计合理、展示校园文化特色）
2. 校园楼名规划（贴切校园主题文化）
3. 楼层导视系统及楼层规划（适合校园主题文化）
4. 校园路名、路牌规划（适合校园主题文化）
5. 校门口校名景观石（简洁大气）
6. 校门口外宣传栏(对外宣传学校公示信息以及党建文化等)
7. 雕塑景观小品设计（贴切校园文化）
8. 各连廊整体规划设计方案（贴切校园文化）
9. 大厅文化设计方案（以学校文化理念为载体，打造特色学校文化，贯穿楼层文化，
以及学校三风一训）
10. 教学楼各楼层文化（通过组合展示，打造文化长廊，紧扣学校主题文化）
11. 楼梯及楼梯角文化设计方案（打造特色读书角）
12. 各功能室整体规划设计方案（现代舒雅、营造功能氛围）
13. 教室文化（简洁适用）
14. 体育馆文化（活跃体育氛围）

★2.3 方案成果要求

2.3.1 设计方案

- （1）包含理念识别系统设计(MI)及解说
- （2）包含视觉识别系统设计(VI)及解说
- （3）包含环境文化设计(EI)及解说

2.3.2 设计图纸：

- （1）包含平面效果图、重要位置立体效果图
- （2）包含效果图设计思路、设计初衷讲解。

2.4 项目实施预算

应分项标明价格、数量、规格、工艺材质等影响价格的因素

2.5 施工要求

- 2.5.1 施工材料、工艺符合国家建筑标准及保证节能环保要求；
- 2.5.2 自主报价的主要材料应在投标文件中报价格、材质、等级标准。
- 2.5.3 中标单位负责布展区域的协调、清障清理工作，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

报价中。

2.6其他

本项目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踏勘费用自行承担，根据现场踏勘情况作出设计方案。

3. 商务条件

★3.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内容。

3.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服务完成并通过验收后，付至合同额的 40%；验收之日起一年后，付至合同额的 70%，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3.4 服务成果验收：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的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若设计服务未达到验收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整改；仍无法达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采购人有权不支付任何费用。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质量保证期：本项目质保期不低于 2 年。

3.6 服务保障：成交投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

4. 磋商小组根据与投标人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无

有，内容如下：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为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